

## 关于转出 2020 届毕业生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关系的通知

各毕业生入党积极分子：

根据院党委办《本科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办法（试行）》（[2020]2 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将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关系转出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提出申请

毕业生入党积极分子需向党支部提出书面申请，确定毕业后的培养考察单位。（毕业生大会上签字确认的不用再提交书面申请）

### 二、审核档案

入党积极分子档案应至少包括以下材料：

- 1、入党申请书
- 2、党支部谈话记录
- 3、团支部推优入党表
- 4、入党积极分子公示
- 5、校级党校结业证书
- 6、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之日起至今，每三个月一篇的思想汇报
- 7、《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》

学院将于 6 月 9 日下午 6 点在 4-A107 教室进行统一的档案审核，因毕业季的具体情况，无法再次组织统一的档案审核，请各毕业生入党积极分子务必准时参加。

### 三、关系转出

6 月 9 日档案审查无误后，党委办公室将当场密封档案袋，交由入党积极分子自行转接。

因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不能中断，未提交转出申请和出国的

同学视为自动放弃入党积极分子身份，相关档案将统一销毁，学院不再留存，。

#### 四、咨询

其他未尽事宜请加 **QQ 群**（960377652）咨询

